（上接B209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议案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61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121.2万股。

本次解限事宜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刘斌先生、李岩先生、石磊先生、严琦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议案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确定的4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以下简称“本次调整”）。

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527万股变更为464万股，激励对象人数由49人调整为45人。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相符。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议案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2025年4月23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45名激励对象授予46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60元/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议案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武汉钓恒对外投资的议案》

武汉钓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钓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51%。

对外投资计划如下：

1、投资主体：武汉钓恒

2、投资地点：湖北省鄂州市临空经济区

3、投资金额：2亿元人民币

4、投资主要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研发中心、办公设施及配套设施的建设，以及高端光通信设备的购置和安装。项目达产后，将主要生产400G及以上速率光模块，满足市场对高速率、大容量光通信模块的需求

5、建设时限：2025年6月-2027年6月，建设期两年

6、资金来源：本项目资金来源于自筹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本次董事会审议同意的范围内，落实投资细节。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武汉钓恒对外投资的公告》。

议案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议案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以上所有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3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现就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及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审核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融资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做《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2025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25年5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17:0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须在2025年5月9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及登记文件送达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3715室，信函或电子邮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430010

电子邮箱：hlzq@cnhlyl.com

传真：027-83641351

（四）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方铂淳

联系电话：027-83641351

本次现场会议，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1267”，投票简称：“汇绿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5月13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本单位/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审核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融资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法人盖公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各选项中，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累积投票提案请填写投票数。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2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湖 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078号好时光大厦1幢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忠武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已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101558号。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监会、深交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此项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和项目的建设内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5,301,356.50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81,045,186.53 元。2024年度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1,448,323.56 元。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79,571,428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38,978,571.40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次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的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监事会认为：该方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提请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聘任该所为本公司进行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以下简称“本次调整”）。

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527万股变更为464万股，激励对象人数由49人调整为45人。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相符。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议案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2025年4月23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45名激励对象授予46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60元/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议案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武汉钓恒对外投资的议案》

武汉钓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钓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51%。

对外投资计划如下：

1、投资主体：武汉钓恒

2、投资地点：湖北省鄂州市临空经济区

3、投资金额：2亿元人民币

4、投资主要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研发中心、办公设施及配套设施的建设，以及高端光通信设备的购置和安装。项目达产后，将主要生产400G及以上速率光模块，满足市场对高速率、大容量光通信模块的需求

5、建设时限：2025年6月-2027年6月，建设期两年

6、资金来源：本项目资金来源于自筹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本次董事会审议同意的范围内，落实投资细节。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武汉钓恒对外投资的公告》。

议案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议案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以上所有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3日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2025-024）

二〇二五年四月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00	《关于审核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00	《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融资额度的议案》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0：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现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恪守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地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全年经营情况稳定，实现营业收入 587,029,860.2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4.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301,356.50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286,276.1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22%。在公司主营业务分类中，工程施工是主要收入来源，全年工程施工收入占比保持在80.40%，设计、苗木以及其他收入占比19.60%。基于2024年公司收购武汉钓恒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公司2024年度对外投资整体收益金额为1,379.91万元，占公司净利润21.13%。

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1次会议，审议并通过71项议案，对公司经营发展中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履行了董事会的决策管理职责，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并审慎表决，忠实、勤勉地履行所应承担的职责，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时间	议案
1	第十届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1月12日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2	第十届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4月26日	议案一：《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议案六：《关于审核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2023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续聘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对金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议案十七：《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十八：《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九：《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
3	第十届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年5月18日	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4	第十届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年6月18日	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的议案》
5	第十届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年7月11日	议案一：《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海外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十届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年8月15日	议案一：《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二：《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7	第十届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年9月29日	议案一：《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出售武汉蓝德凯尔生态环境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股权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8	第十一届第一次会议	2024年10月15日	议案一：《关于成立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	第十一届第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议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10	第十一届第三次会议	2024年11月22日	议案一：《关于制定公司〈涉密信息脱密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制定公司〈反舞弊、反腐败、反贿赂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制定公司〈境外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第十一届第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13日	议案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武汉钓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说明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本次交易事宜采取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议案十七：《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议案十八：《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议案十九：《关于拟对武汉钓恒管理层及核心员工设置超额业绩奖励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二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二十一：《关于暂缓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集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了3次股东大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的授权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届次 | 时间